附件

广西体育旅游导览地图设计及平台搭建服务

工作评分方案

一、报价分（15分）

以满足采购内容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价格为评审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报价）×报价分满分分值。

二、技术分（65分）

**（一）技术方案分（15分）**

一档（5分）：评定范围：提供了建设和技术支撑方案，方案简单。

二档（10分）：在一档的基础上，理解项目建设背景和建设需求，提供了项目建设和技术支撑方案，对项目建设目标、整体架构、功能模块、实现思路和关键技术的理解有基本描述。技术方案无漏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内容无前后矛盾。

三档（15分）：在二档的基础上，设计内容齐全、完整、严谨，完全响应用户需求，提供了项目建设和技术支撑方案。对项目建设内容、整体架构、功能模块、实现思路和关键技术的理解有详细的阐述。投标方案点对点应答详尽、明晰，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内容齐全、表述准确、条理清晰，内容无前后矛盾，符合采购文件要求。项目建设和技术支撑方案与业务需求高度吻合，体现方案的特色性、先进性、可行性、扩展性，方案科学合理、安全严密、具有一定的前瞻性。

**（二）实施方案分（18分）**

一档（6分）：提供实施方案，项目实施及管理等方面有简单描述，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二档（12分）：提供实施方案，项目实施及管理等方面有较详细描述，符合项目实际情况。项目实施方案切实可行，有明确的工程进度，项目管理制度及方法严谨。

三档（18分）：提供实施方案，项目实施方案科学合理，有明确的实施进度计划和步骤，有明确的项目实施保障措施，对质量管理有详细的管理措施，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三）项目实施团队人员分（满分12分）**

一档（4分）：供应商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拟投入的实施团队成员不少于5人。

二档（8分）：供应商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信息系统监理师，拟投入的实施团队成员不少于5人，且团队成员中具备系统架构设计师、软件设计师、数据库高级管理师（Oracle）。

三档（12分）：供应商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信息系统监理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认证，拟投入的实施团队成员不少于7人，且团队成员中具备系统架构设计师、软件设计师、数据库高级管理师（Oracle）、系统规划和管理师、网络工程师。

注：1.同一人持有不同证书不予以重复计入。

2.响应文件中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投标截止日期之前六个月以内任三个月社保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

**（四）售后服务方案分（满分20分）**

一档（10分）：售后服务方案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基本的服务方案。

二档（15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应对需求的具体方案实施情况、运维人员安排情况、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处理措施。方案阐述简单、运维工作安排较合理，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处理措施基本可行。拟投入的售后技术负责人同时具备注册渗透测试工程师（CISP-PTE）、数据分析师的，且团队成员中具备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3人及以上的。

三档（20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应对需求的具体方案实施情况、运维人员安排情况、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处理措施，方案阐述详细、运维工作安排合理、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处理措施可行，提供详细的质量控制措施、安全保障措施、应急保障措施，提供针对本项目全面、详细的培训方案具有详细的培训计划、培训师资力量、培训内容（如：课程、日程、人员、地点、培训手册、系统操作视频等）保证措施。总体方案优秀，人员配备满足需求，提供重要时期保障措施针对性、可行性较强；拟投入的售后技术负责人同时具备注册渗透测试工程师（CISP-PTE）、数据分析师、高级工程师证书的，且团队成员中具备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5人及以上的。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投标截止日期之前六个月以内任三个月社保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

三、商务分（20分）

**（一）信誉分（满分18分）**

1.供应商具备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一级资质的，得3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2.供应商获得ITSS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业务领域：运行维护）一级资质的，得3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3.供应商具备信息系统服务交付能力等级证书一级的，得3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4.供应商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风险评估二级）或（风险评估三级）”的，得3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5.近三年内获得过国家信息技术ITSS研制和应用单位、ITSS国家信息技术服务标准工作组全权成员单位的，得3分，提供不全不得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6.供应商具备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满分3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二）业绩分（满分2分）**

供应商自2020年以来完成信息化项目业绩，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合同为准，每个项目得1分；同一个编号的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分标中标（成交）的只算一次，满分2分。（响应文件中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